

重庆市教育学会家庭和社区教育专业委员会

关于遴选重庆市家庭与社区教育 指导专家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教育学会，我会单位会员、个人会员：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双减”政策和《家庭教育促进法》，进一步团结和组织全市教育工作者、社会工作者，开展群众性家校社协同共育活动，不断提高我市家庭与社区教育质量与水平，不断壮大我市家庭与社区教育专家队伍，经研究，决定开展重庆市家庭与社区教育指导专家遴选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遴选范围

重庆市教育学会单位会员（含常务理事单位、理事单位）和个人会员中符合条件的优秀教师，及相关单位推荐的模范家长、社工专家等。

二、遴选条件

参与重庆市家庭与社区教育指导专家遴选的申报人员，必须具有饱满的工作热情和积极的参与愿望，且满足下列基

本条件之一：

（一）在家庭教育或家校社共育研究方面取得较好成果，并有一定知名度；

（二）在家庭教育或家校社共育实践方面具有较好经验或成果，并有一定推广价值；

（三）在支持指导与服务促进家庭教育或家校社协共育方面具备较好的软、硬件资源。

三、相关权益

通过遴选进入重庆市家庭与社区教育指导专家库的成员，将优先获得以下权益：

（一）参与我市家庭教育或家校社共育理论研究与应用对策研究；

（二）参与我市家庭教育或家校社共育实践指导，包括队伍建设、活动组织、专题讲座等；

（三）参与我市家庭教育或家校社共育改革创新方面的策划、咨询与评估等工作。

四、遴选程序

参与我市家庭与社区教育指导专家遴选的程序是：各中小学校或相关单位审查推荐；市教育学会家庭和社区教育专委会专家委员会评审；市教育学会家庭和社区教育专委会秘书处公布。具体程序为：

（一）申报人填写《重庆市家庭与社区教育指导专家申请表》，报所在单位（家长代表报子女就读学校）审核；

（二）审核单位在申报人所填《申请表》上签注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

（三）市教育学会家庭和社区教育专委会专家委员会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遴选并确定入选专家名单；

（四）家庭和社区教育专委会秘书处公示结果，公示期7天结束后向入选专家颁发《重庆市家庭与社区教育指导专家荣誉证书》。

五、其他事宜

（一）建议各幼儿园、中小学校每年级推荐教师代表1人，模范家长代表1人；各相关单位、机构推荐适量社工专家。

（二）请有关单位汇总、审核本单位《申请表》，于2022年3月15日前，发电子信箱137995155@qq.com，邮件标题为“单位全称+指导专家申请表”。

（三）评审遴选结果将于2022年5月左右公布，6月左右颁发《重庆市家庭与社区教育指导专家荣誉证书》。

附件：《重庆市家庭与社区教育指导专家申请表》；

联系人：许老师，何老师

联系电话：18523518776，13637731667

重庆市教育学会家庭和社区教育专业委员会

2022年2月25日

附件：重庆市家庭与社区教育指导专家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登记照)
学历		职称		职务		
工作单位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个人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师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长 <input type="checkbox"/> 社工专家					
擅长学段	<input type="checkbox"/> 学前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1-3 年级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4-6 年级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可多选)					
擅长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学习 <input type="checkbox"/> 理论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育人实践 <input type="checkbox"/> 资源链接 <input type="checkbox"/> 队伍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活动策划 <input type="checkbox"/> 活动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专题讲座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咨询 (可多选) 其他_____					
家庭教育或社区教育或家校社共育指导代表性经历与成绩 (300字以内)						
推荐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